

征地补偿安置方案

一、征用土地位置:

荔湾区沙洛下村东侧

二、征地补偿安置方案内容:

荔湾区东沙街沙洛股份合作经济联合社

被征地单位		征地面积 (公顷)	补偿类别	补偿标准 (万元/公顷)	补偿金额 (万元)	支付对象	支付方式
荔湾区东沙街沙洛股份合作经济联合社	水浇地	0.0717	土地补偿费	317.9480	22.7969	沙洛股份合作经济联合社	货币
			安置补助费	198.7175	14.2480	被安置农业人口	货币
	其他农用地	0.0256	土地补偿费	278.2045	7.1220	沙洛股份合作经济联合社	货币
			安置补助费	198.7175	5.0872	被安置农业人口	货币
	建设用地	0.6763	土地补偿费	317.9480	215.0282	沙洛股份合作经济联合社	货币
			青苗补偿费	青苗补偿费和地上附着物补偿费合计 81.5169 万元, 由被征地联社按照实际清点结果, 依照《印发广州市农民集体所有土地征收补偿试行办法的通知》(穗府办规〔2017〕10 号) 等有关规定实施补偿。		耕种承包人	货币
			地上附着物补偿费			地上附着物产权人	货币
合 计		0.7736 公顷		345.7992 万元			

